

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電子資訊科電子實習工廠規則

- 一、 未帶上課必備工具者，不得進入工廠。
- 二、 嚴禁攜帶食品飲料進入工廠。
- 三、 庫房未經許可，不得進入。違者大過乙支。
- 四、 進入工廠不做實習或在做實習無關之事情者，老師得予處份。
- 五、 特別注意安全，未經許可不得開啟電源。
- 六、 儀表設備必須依使用說明書及經過老師講述瞭解後方可使用，如有遺失破壞應照價賠償。
- 七、 不得擅離工作崗位，私自調換座位，及喧鬧搗亂妨礙他人工作之情事。
- 八、 上下課以鈴聲為主，鈴響五分鐘未進入教室者，以曠課論。
- 九、 工廠清潔打掃，以當日上課班級負責之。
- 十、 公差勤務事先回授課老師請假，否則以曠課論。
- 十一、 上課前請檢查儀器並填寫儀器保養卡，依保養卡追蹤使用後是否損壞照價賠償。

電子資訊學程 製

班級：_____ 座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